

文革手抄本经典文库·张宝瑞 主编

银灰色的领带

张建军 著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总 序

《文革手抄本经典文库》出版了，这在文学界可以说是一件可喜可贺的事情，它填补了中国文学史“文革”十年断代史的一些空白。以前翻阅各种版本的当代文学史，“文革”十年似乎总是八个样板戏和天安门诗歌等，总感到有一种擦肩而过的感觉。这世间，许多东西都可以没有，但是伟大的文学和历史记载是不朽的！中国历史上南北朝时期尽管发生两次废佛焚卷事件，但是隋末的有志僧人静琬在北京京西石经山毅然发起石刻佛经运动，历经隋、唐、辽、金、元、明一千余年，经数万僧人的磨砺，终于完成石刻大佛经，成为世界佛教史上一件惊天动地的壮举，石经山云居寺也被誉为“北京的敦煌”。司马迁可以忍受宫刑，但是著出了辉煌的《史记》。

“文革”十年是中华文明史上空前的灾难时期，由于林彪、“四人帮”推行极“左”路线，文化遭到摧残，文坛百花肃杀；但是在民间却涌动着—股文化的潺潺小溪，似报春花缀满的小溪，尽管是涓涓细流，却充溢着蓬勃的生命力！

“文革”期间出现的口头文学、手抄本现象是特殊历史时期特殊的文化现象。据初步统计，目前流传下来的手抄本有300多种，一些同样主题的手抄本又有多版本。由于各种原因，作者大多是匿名；传抄者或用信纸，或用日记本，或在煤油灯下，或在课堂的座位中传抄，有的辗转传抄数千人。这些手抄本在城市、乡村、工厂、部队，在山西、陕西插队知青部落、

在内蒙古大草原的蒙古包里，在东北军垦战士的驻地，在云南西双版纳的橡胶园里，讲述、传抄、流传……可以设想，在陕北高原的窑洞里，油灯摇曳，人影晃动，讲述人绘声绘色地讲着梅花党系列故事，绿色尸体、一只绣花鞋、太平间的嘀哒声、武汉长江大桥的孕妇……在东北兴安岭的黑土地上，知青们簇拥在篝火堆旁，火光映红了他们稚嫩的脸庞，远处狼嚎阵阵，他们正在聚精会神地听讲《林强海峡》，侦察员林强与敌舰同归于尽，周总理将台湾海峡改名为林强海峡……在炉火熊熊的首钢冶炼炉前，工人们正在听讲《第二次握手》、《落花梦》等；科学家苏冠兰如何在周总理的亲切关怀下，投身社会主义祖国的伟大建设事业。游子陈洪波、才女骆小枝又如何在天国列国演义了若干令人啼笑皆非和意味深长的故事。

应当说这种手抄本文学熏陶了一代人，在手抄本文学的沃土中成长起许多优秀的作家，如梁晓声、甘铁生、史铁生、孔捷生、舒婷等。

“文革”中的手抄本大致可分为五类，一类是侦破探案题材，悬念较强，有的具有一定的恐怖色彩，如《龙飞三下江南》、《梅花党》、《第八尊美女铜像》、《奇怪的女人》、《粉红色的脚》、《林强海峡》等。第二类是反映科学家爱国的爱情故事，如张扬的《第二次握手》等，张扬为此受到株连，当时被“四人帮”之一的姚文元批示逮捕；粹碎“四人帮”后，张扬才得以平反出狱。第三类是神话志怪言情题材，如《落花梦》、《价值》等。有学者称《落花梦》为中国当代后现代文学的先驱著作，继承了中国明清古典小说的优秀传统。第四类是一些反映当时社会生活的文学作品，如《命运》、《憧憬》、《九级浪》、《波动》等，这种作品的文学表现形式或是意识流，或是批判现实主义。第

五类是一些不健康或在政治上有错误倾向的作品，如《曼娜回忆录》、《少女的心》，有的描写表哥表妹的性体验，有的反映青春少女悸动的情欲等，对一些青少年曾产生过负面影响。

“文革”手抄本就文学形式而言，也有散文、日记、文学评论、诗论、剧本、诗歌等，如张新蚕的《张新蚕日记》；诗歌有《天安门诗抄》、《恩来之歌》、《咏史一百首》等，诗论有《墨海淘沙》；电影剧本和话剧剧本有《雾都劫》（又名《一双绣花鞋》）、《国恋》、《邹容》、《假如生活欺骗了你》等。

伟大的时代造就伟大的人物，使过去不可能发挥的才能发挥出来，伟大的时代同时又造就伟大的作品，因为文学是人性，文学是时代的一面镜子。

《文革手抄本经典文库》出版伊始，正像二十一世纪曙光初露一样，但愿能给跋涉过那样一种文化沙漠的人们带来一种难以割舍的怀旧情绪，使人们在历史的废墟之中奋起；也给当代青年一点知识。把这些有价值的代表作品出好，诚然是一件善事；因为只要你诚心实意地拥抱太阳，太阳就会给你光和热。

张宝瑞

2001年元旦序于北京

目 银灰色的领带 录

文革手抄本经典文库

雨夜中的一碗人肉·····	(1)
乐器商店的怪老头·····	(5)
放学后不回家的女学生·····	(11)
法医的验尸报告·····	(21)
又有一个少女失踪了·····	(33)
神秘的宅院·····	(37)
水缸里捞出了一条人腿·····	(53)
秘密胶片与杀人匕首·····	(69)
一念之差 英雄搁浅·····	(85)
一个被遗忘的美腿女人·····	(103)
油灯下的银灰色领带·····	(119)
军统的大特务·····	(139)
腥风血雨中的较量·····	(183)
床底下的一声惨叫·····	(203)
狡猾的狐狸与老猎手·····	(223)
穿黑裙子的女人·····	(261)
重逢的老对手·····	(279)

雨夜中的一碗人肉

雨还在下个不停，天已经完全黑下来了。城墙角下护城河边上的一一个小院里闪亮着昏黄的灯光。小院里的一家人都在焦急地等待着他们十二岁的女儿。自从她中午上学走了之后，到现在还没有回来。他们的女儿在城里的一所小学校上学。这个孩子平时很听话，学习也很好。老师和同学们都很喜欢她。她很喜欢音乐，放学以后几乎每天都到回家路过的一个乐器店里去学习打扬琴。虽然每天都回来得很晚，但从来没有这么晚了还不回家的时候。

家里惟一的一个男人——那女孩儿的爸爸，闷着头一口一口地抽着烟，在屋里焦急地来回的踱着步子。

屋子里大床的床角上，盘腿坐着正在纳鞋底的老太太。她戴着一付缺了一条腿的老花镜，用一条细细的麻绳，把那老花镜勒在了她满头的白发上，一针一针地，噌噌地纳着鞋底。她抬起头来，从老花镜的上边看着那个来回踱着步子的，像热锅上的蚂蚁一样的男人说：“你有这走溜的工夫，还不如到城里的那个小店去找她一趟呢！她肯定是被雨截住

了，回不来了。她没带雨伞，要等雨停了，还不得等到天亮呀！你快去把她接回来，大家也就放心了。”

“是呀，她爹，”在灯底下做着针线的女人说，“你就到城里去看看吧，这样在家里干着急也不是个事儿呀！今天我心里总觉得不对劲儿，一个劲儿发慌，不踏实，眼皮也一个劲儿地跳，总觉着要出什么事似的。”

“丧门星！”那男人气呼呼地说，“你就不能想点儿好事吗？你平时要多说说她，管着点儿，比什么不强？那么大的女孩子，晚上不回家，就不知道家里人着急吗？这孩子太不懂事了！等她回来非狠狠揍她一顿不可，还去找她，让她死在外边算了，永远也不要回来，省得全家人为她操心！”

“你说什么死呀活呀的！”老太太说，“这大阴天的，说这种话不吉利！你要不去，我可就要顶着大雨，拐着小脚儿，去找我的孙女儿去了！”

“好，我去，我去！”

那男人气哼哼地掐掉了手里的烟头，提着一把雨伞出去了。

那男人走了很久很久都没有回来。家里的一老一少两个女人焦急地等待着，等待着。她们都很担心，不敢睡觉，仔细地听着门外的响动，盼望着能听到他们的敲门声。

雨愈下愈大了，一阵紧似一阵。

忽然，大门外的路上传来了一阵“叭、叭、叭”踩着雨水的脚步声。“叭、叭、叭、叭”，声音很大，紧接着就是一阵急促的敲门声：“咚咚咚、咚咚咚！”

屋里的女人急急忙忙跑出去打开了街门。可是门外并

没有人，漆黑漆黑的，只有雨在不停地“哗哗”下着。

那女人想出去看看。她想那父女俩可能在墙根底下避雨。她向门外挪了一步，忽然脚下一绊。她低头一看，只见脚底下放着一个黑乎乎的手提包。那女人看看脚下的东西，又把身子探出了门外，仍然看不到一个人影。那女人就满怀疑惑的，哆里哆嗦地把提包提回了屋里。

床角上纳鞋底的老人看着她那惊恐的表情，再看看她手里的提包，问道：“怎么，出了什么事，你手里拿的是什么东西？”

“不知道。”她摇着头，把被雨水淋湿的手提包放在了地上。

“哪儿来的？”老人问。

“门口儿。”

“谁送来的？”

“没看见人。”

“快，快打开看看。”老人颤抖着，指着地上的提包，心里也有了不样的感觉。

那女人在昏暗的灯光下，用哆里哆嗦的手拉开了手提包的拉链，一老一少两个女人当时就“啊”的一声被吓得呆立在那里了。只见那提包里是一碗血淋淋的肉，最上边还放着几节被割下来的血肉模糊的纤细手指。直觉告诉她们，那是一碗人肉。

就在这个时候，外边又响起了一串“叭、叭、叭、叭”踩着雨水的急促的脚步声。

“哐哐哐！哐哐哐！”门又被使劲儿地砸响了。两个女

人听着那急促的砸门声，看着手提包里那碗血淋淋的人肉，愣在那里，谁也不敢走出屋去。

只听“哐！”的一声，街门被撞开了，那脚步声直奔屋里而来。

屋门被忽的一下推开了。两个女人吓得尖叫一声，抱在了一起。

她们定睛一看，原来是孩子的爸爸回来了。

那男人火气冲冲地正要向那年轻女人质问什么。当他看到地上提包里的那碗人肉的时候，也惊恐得站在那里不动了。

乐器商店的怪老头

这是一个阳光明媚的日子，千年古城沐浴在这新的阳光、新的空气中，焕发出新的活力。

新中国成立已经十年，十年国庆大典近在眼前。尽管秋风习习，但喜庆的气氛已经洋溢在人们的脸上，弥漫在城市里大街小巷的空气中。

从红星小学出来，沿着一条石头砌成的窄窄的小路，转过一道光秃秃的小山冈，迎面就是一面高高的陡坡。这个陡坡整整五十级台阶，台阶平整、宽阔，只是略微高了点，在又陡又硬的山坡上一点一点打凿出这些台阶，显然我们的工人兄弟下了不少功夫，流了不少汗水。

拾级而上，在通向颇为繁华的英雄大街的拐弯处，有一家乐器商店。商店的营业员是一个老头儿，姓金，人们都顺口叫他老金头。其实，这个商店解放前是老金头家的私产，五十年代公私合营后，老金头主动将商店充公。因为他表现好，加上再找一个像他这样会调理各种乐器的营业员也不容易，所以商店也就一直由他经营。

老金头孤身一人，吃住都在店里。这个乐器商店虽然不大，但经营的品类还算齐全，什么小提琴、手风琴、扬琴、二胡、锣鼓、竹板、笛子等等，分门别类，摆放得整整齐齐，一尘不染。看得出来，老头儿对这些乐器很珍爱。平常，店里的顾客很少，除了乐团、学校、工厂来购买，基本上没什么其他人光顾。多半的时间里，老头儿都是一遍一遍地擦拭、调弄每一件乐器。他干活儿的时候，神情非常专注，只有在这个时候，他那干巴巴的脸上才显出光彩，浑浊的眼睛里也突然之间注入了神韵。特别是他的一双手，好像是属于另外一个身体，如果只看这一双手，你会以为这是一个养尊处优、保养得很好的贵妇人的手，白皙、纤长，甚至可以说得上细嫩。这应该是一双弹钢琴的手，一双演奏音乐、创造美的手，无论如何也不像一双拿抹布，握刀钳的手。而老金头正是用这双手灵巧地摆弄他的乐器。不管是什么乐器，在他手里都乖顺得像个孩子。这个时候，他是主宰，是个不折不扣的拥有者和胜利者，好像又回到解放前那些昂首挺胸、耀武扬威的日子。与其说他是在捣弄乐器，倒不如说他是通过捣弄乐器在发现着什么、或是寻找着什么。如果这个当口来了顾客，那来人别想看到他的好脸色。他好像刚刚吸足了大烟，沉浸在自己营造的幻觉里，如果突然被人打断，他会用沉默和不理不睬来表达自己的不满。为这个，他吃尽了苦头。那一次，一个文化局的副局长，也就是他上司的上司亲自来为下属的乐团选购乐器，正好赶上老金头犯邪，对这位局长的问话不理不睬。局长一怒之下，甩手而去。不久，老金头被打成右派的文件就下来了，接着就是没完没

了的检查和批斗。过了好长时间，直到那位副局长把他抛到脑后，他的生活才又渐渐平静下来。有一次，在他被揭发批判的时候，因为一个素不相识的人在会上胡说八道，他气愤不过，当场与那人争执起来，结果被揪着弯腰认罪，脑袋碰到了桌子上。从此，他的左额角上又多了一块亮晶晶的伤疤。本来，他的右额角有一小块疤痕，但不怎么明显，不特意观察根本看不出来，但有了这块新的伤疤，倒把原有的那块疤衬得异常明显，两块疤相映成趣，活像一副眼镜刻在这张干瘦的脸上，让人见了有一种说不出的滑稽感。打那以后，老金头对顾客的态度虽说有些好转，但要想见到他一丝笑容仍是难上加难，只是各单位的大小会议和活动总少不了使用各种乐器，少了这个乐器商店自然很不方便，也就没人再跟他计较。

每当闲下来的时候，老金头总是坐在柜台后面，透过玻璃呆呆地望着窗外出神。因为乐器商店是一个孤店，从门前转过去才是英雄大街，加上晚间店铺关门以后跟老金头一样住在店里的人并不多，所以平常老金头没有一个来往走动的熟人。其实，即使住在他的隔壁与他天天见面的人，也未必能跟这个孤僻的老头儿说上一两句话。而门前过往的行人见到他脸上的两块疤痕和呆滞的目光避之惟恐不及，更别说与之交谈聊天了。老金头对这些上坡下坡的行人也是熟视无睹，他不同任何人打招呼，好像对这个世界上所有事和所有人都失去了兴趣。如果说还有例外的话，就是那些红星小学上下学的孩子们。他的目光只有在孩子们经过时才会转动几下，并且常常会目送他们的身影转过

墙角，然后支起耳朵，继续追踪他们喋喋不休地争论的童音，仿佛那是他这些心爱的乐器奏出的美妙音乐一样。每当这个时候，他往往会心有所感地轻轻叹一口气：“唉……”轻得只有他自己才能听到，但又显得那么沉重，好像一生的沧桑和感悟都在这一声叹息之中了。

最近一段时间，老金头像是突然变了一个人似的，刻板无神的老脸上涂上了一晕光彩，眼珠的转动也频繁了起来。每每在黄昏时分，他便早早地放下手中的乐器，坐在柜台后面伸长脖子瞅着窗外的陡坡处，显然是在期待着什么。远处山冈上转过的人影一旦进入他的视线，他便再也不会放过，就像仔细察看一件绝品乐器上有无瑕疵一般。

人影越来越大，到了台阶上，他的目光也随着来人的脚步一级一级往上移。看清了来人后，有时他会失望地转过头，然后又把目光投向远处山冈上人影显现的起点，去捕捉下一个目标；有时或许是他希望的人出现了，他会情不自禁地撑起双臂，简直要从柜台后面站起来一般，嘴微张着，脸上泛起一轮红晕。如果他希望的目标没有在一惯的时间出现，他先是紧张得直咽唾沫，然后一会儿站起来，一会儿坐下去，最后他会烦躁地搓着手去门口站一阵儿，昏暗中仰着头瞪着眼辨认爬上坡的行人。有的人爬上坡来猛一抬头，冷不丁会被暗光下他的神情吓一大跳，赶紧快走几步，临转弯时还要情不自禁地回头看上一眼，心想这个怪老头儿是不是中了什么邪。

有一次竟吓得一个中年妇女尖声大叫起来，像是遇上了瘟神，慌慌张张地逃走了。第二天一大早，中年妇女领着

一位民警来盘问了半天，并作了详细的笔录，临走时交代老头要好好检讨，天黑后不许站在门口，以免惊吓群众。到了礼拜日这天，老金头又恢复了以往的神态，只是在擦拭乐器时再也不见了原来那种庄重、神圣和一丝不苟的神情，一副无精打采的样子，好像他突然发现自己重复了几十年的这些动作纯粹是毫无意义的机械运动，现在仍然在做，也只是在应付自己而已；为顾客调试挑选乐器时的自信和麻利也不见了，

他做什么事都心不在焉，好像就在等着一件事。

突然，他烦躁起来，快步走向门口，不等向外看上一眼，又摇摇头，颓然地走回来，倚靠在柜台边呆站上半天。

星期一，是老金头恢复往日生机和活力的日子。像是经过冬眠的蟒蛇刚刚爬出穴洞，寻找可以补充营养的猎物一样，老金头显得有点虚弱，但干劲十足。他一下一下有力地擦着乐器，眸子里闪着兴奋的光，仿佛手里握着的不是他曾经视作珍宝的乐器，而是一块鲜血淋漓的兽肉，他要慢慢地撕碎，然后一点一点吞下去。

下午，店里摆放的乐器都已擦过了一遍。老金头有些紧张，坐到柜台后面，顾不上喝一口水，就紧紧地盯着已经惦记了一天的山冈上的小路，盼望着太阳从小山冈的一边转到另一边，然后向远处的山峰后面隐去。

就在这时，老金头伸长的脖子缩了回来，矜持的身体放松下来，脸上一成不变地凑在一起的皱纹舒展开来。

沿着他的目光，台阶上爬上来几个小学生。可能是台阶太高的缘故，每爬一级他们都要高抬起腿，显得很吃力，

但他们仍然你追我赶，爬得很快。爬到尽头，都已气喘吁吁，一个个小脸儿憋得通红，鼻尖上冒出了细细的汗珠。他们都是小山冈后面红星小学的学生，放学后相伴回家，他们后面，三三两两、大大小小的学生相继爬上坡来，从乐器商店门前叽叽喳喳地走过去。

终于，几个小姑娘爬了上来。她们穿着颜色差不多的花格子上衣，脖子上系着红领巾。其中一个梳着两只小辫子、身材修长的小姑娘径直向乐器商店门口走去。另一个小姑娘道：“哎，红瑶，又要学琴呀？咱们还是一起回家吧，要不，出了大街又剩我一个人了。”

被称作红瑶的小姑娘回头挥挥手，笑着说：“瞧你，这么胆小，老师不是说害怕都是自己吓唬自己吗？”

走了几步，她又停下转身说：“你可别忘了，碰上我爸爸妈妈，不要告诉他们我在这里啊！”

放学后不回家的女学生

“放学了？”

老金头接过红瑶的书包放在柜台的一边，然后关上店内，放下支着的窗户护板。此时的老金头简直变成了另外一个人，他脸上的表情平静而舒展，动作轻盈而准确。眼睛一刻不离小红瑶，目光中满是慈爱与关切。

“开始吧。”

老金头示意小红瑶坐在窗边的方凳上，打开了窗下的琴盖。

过了一会儿，屋子里传出断断续续的琴声。

小红瑶姓秦，今年十二岁，正读小学五年级。在学校里，红瑶是个聪明好学的好学生。她是班长，又是少先队中队长，学校和班里有什么活动她都积极参加，老师和同学们都很喜欢她。她嗓子好，歌唱得很好听，在全校大会上，辅导员老师经常点名让她领唱革命歌曲。

红瑶的爸爸是红光机械厂的工人，妈妈待在家里，还有一个七十多岁的奶奶和不满十岁的弟弟，家里人多爸爸工

资低，日子过得紧巴巴的。

小红瑶很懂事，从来不开口向爸爸妈妈要什么东西。有时候看到小伙伴们穿上了新的花衣服，她心里也很羡慕，想象着如果自己穿在身上一定很好看，但最多也只是偷偷跟奶奶说一说。奶奶心疼孙女，免不了跟红瑶妈唠叨几句，这时候，红瑶总是懂事地把奶奶拉到一边。她知道，自己买了新衣服，肯定奶奶又要省下这两个月妈妈给她买点心的钱了，所以最后往往是红瑶恳求妈妈不要给自己买新衣服。这样，红瑶的衣服大多是妈妈穿过后重新裁剪改小的，虽说有点破旧，但经过妈妈一针一线地精心缝补，穿在小红瑶的身上显得那么干净、合身。

说起红瑶与老金头的相识，纯属偶然。

有一天，老金头摆弄完一遍他的宝贝乐器，坐在柜台后的四方木凳上，无精打采地喝着茶水。他的目光落到摆在门边的一架扬琴上。这是店里惟一的一架扬琴，也许是喜欢这种乐器的人越来越少了，这架琴已挂在那儿好几年了。

扬琴勾起了他的心事，他走过去，再一次拿起布细细擦了起来，他擦得很慢，惟恐漏掉里里外外的一粒灰尘。然后他又将击弦的小竹槌擦了一遍，也许是兴之所至，他随手击出了几个音符，他的身体一抖，像是被这琴声击中了。他无意间击出的是一支年轻时经常弹奏的曲子，他紧张地看看门外，见无人注意才安下心来。

“要是被人听见告上一状可不得了。”他想。这时，英雄大街的高音喇叭里传来曲调激昂的歌声，他定了定神，轻扬小槌，随着喇叭里的曲调敲击起来。